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丹宁漫力处理洞渣废料生产骨料及机制砂
30 万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商洛丹宁漫力建材弃渣处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丹宁漫力处理洞渣废料生产骨料及机制砂 30 万吨项目		
项目代码	2107-611022-04-01-246512		
建设单位联系人	鱼淼	联系方式	18092779777
建设地点	陕西省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		
地理坐标	(E 110 度 20 分 14.34 秒, N 33 度 26 分 52.7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820 环境卫生管理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丹凤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2107-611022-04-01-246512
总投资（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04.8
环保投资占比（%）	30.48	施工工期（月）	6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	8463.6m ² （12.695 亩）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表 1-1 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强化“三线一单”约束作用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保护和维护生态功能为主线，按照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的要求，统筹考虑自然生态整体性和系统性，对秦岭地区生态功能重要区域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实现一条红线管控重要生态空间，确保秦岭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切实保障秦岭生态安全。涉及范围：将秦岭海拔 2600 米以上区域、《国家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秦巴生物多样性生态功能区、《陕西省主体功能区规划》确定的秦岭东段中低山水土保持区域，以及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和缓冲区，饮用水源地一、二级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湿地公园、重要湿地、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生态公益林、洪水调蓄区、重要水库、良好湖泊划为秦岭地区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位于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选址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范围。	符合
		项目环评应对照区域环境质量目标，深入分析预测项目建设对环境质量的影响，强化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	项目在采取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不会导致项目所在区域大气、水、声等环境质量现状发生明显变化。	符合
		资源是环境的载体，资源利用上线是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的生产企业，项目总体耗能较小，占地面积相对较小，用水、用电、土地资源占用量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	项目不属于《陕西省秦岭重点保护区一般保护区产业准入清单（试行）》中一般保护区限制类及禁止类项目。	符合
	《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陕政发〔2020〕11号）、《陕西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	优先保护单元。指以生态环境保护为主的区域，主要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生态功能重要区、生态环境敏感区。	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陕政发〔2020〕11号）》结合《陕西省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分布图》分析，本项目位于重点管控单元。	符合
		重点管控单元。指涉及大气、水、土壤、自然资源等环境要素重点管控的区域，主要包括城镇规划区、重点开发区等开发强度高和污染物排放强度大的区域。		
		一般管控单元。指除优先保护单元、重点管控单元以外的其他区域。		
		重点管控单元要求：重点管控单元以提升资源利用效率、加强污染物减排治理和环境风险防控为重点，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本项目原料、成品均堆放于全封闭库房内，并通过车间喷雾降尘；原料湿法加工抑尘；粉尘通过强有效的治理措施治理后能达标排放；环境风险采取必要防范措施	符合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为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鼓励类第十二条“建材”中的第11条：“利用矿山尾矿、建筑废弃物、工业废弃物、江河湖（渠）海淤泥以及农林剩余物等二次资源生产建材及其工艺技术装备开发”和第四十三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的第26条：“再生资源、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工程和产业化”项目。且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年版）》之列。 本项目于2021年7月20日取得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项目代码：2107-611022-04-01-246512），同意本项目的建设。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根据《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2019版)》“八、砂石”中“1、未达到《机制砂石行业准入条件》最低要求，或属于河道采砂的砂石企业”为淘汰落后项目，本项目属于公路建设临时配套废渣综合利用项目，为消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丹宁高速公路东段）修建过程中产生的隧道洞渣、路渣而配套建设，服务期限为2年，服务期满后场地拆除并进行土地复垦；不属于河道采砂的砂石企业，不属于《建材行业淘汰落后产能指导目录(2019版)》中的项目。 3、与秦岭生态保护相关规划及条例符合性分析 （1）《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总体规划》（2020.7） ——核心保护区主要包括海拔2000米以上区域，秦岭山系主梁两侧各1000米以内，主要支脉两侧各500米以内的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世界遗产；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中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与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集中连片，需要整体性、系统性保护的区域，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除外。 ——重点保护区主要包括海拔1500米至2000米之间的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一般控制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公园的重要功能区，植物园、水利风景区；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国有天然林分布区，重要湿地，重要的大中型水库、天然湖泊；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核心保护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除外。 ——一般保护区指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 本项目位于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海拔522m，项目建设地属于一般保护区。
--	--

	(2)《商洛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18—2025年)》(商政办发〔2018〕55号) ——禁止开发区。是依法设立的各级各类自然文化资源保护区域,以及其他禁止进行工业化城镇化开发、需要特殊保护的重点生态功能区,这类区域对于保持生态系统完整性、原真性至关重要。 ——限制开发区。是环境脆弱或生态功能重要、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低的区域,不具备大规模工业化城镇化开发条件的地区,也包括农产品主产区,这类区域对于维持全市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十分关键。 ——适度开发区。是人口聚集相对较多、已有一定经济基础、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的地区,这类区域的开发是有限度的发展,实行严格保护下的适度开发。 本项目位于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海拔522m,项目建设地属于适度开发区。 (3)《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 本条例所称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范围(以下简称秦岭范围),是指本省行政区域内秦岭山体东西以省界为界、南北以秦岭山体坡底为界的区域,包括商洛市全部行政区域以及西安市、宝鸡市、渭南市、汉中市、安康市的部分行政区域。 秦岭范围下列区域,除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应当划为核心保护区: (一)海拔2000米以上区域,秦岭山系主梁两侧各1000米以内、主要支脉两侧各500米以内的区域; (二)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核心保护区,世界遗产; (三)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 (四)自然保护区一般控制区中珍稀濒危野生动物栖息地与其他重要生态功能区集中连片,需要整体性、系统性保护的区域。
--	---

秦岭范围下列区域，除核心保护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应当划为重点保护区：

（一）海拔1500米至2000米之间的区域；

（二）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的一般控制区，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

（三）国家级和省级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湿地公园等自然公园的重要功能区，植物园、水利风景区；

（四）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国有天然林分布区，重要湿地，重要的大中型水库、天然湖泊；

（五）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秦岭范围内除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以外的区域，为一般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海拔522m，属于《陕西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条例》范围内，在一般保护区。

4、与《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符合性

根据《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新技术，创新大宗固体废物协同利用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

本项目属于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项目，符合《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要求。

5、与相关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具体见表 1-2。

表 1-2 与相关环境管理要求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陕西省蓝天保卫战 2021 年工作方案》	加强物料堆场扬尘管控。加强煤炭、商品混凝土、粉煤灰、矿石等工业企业物料堆场的围墙、喷淋、覆盖和围挡	本项目原料、成品均堆放于全封闭库房内，并通过车间喷雾降尘；原料湿法加工抑尘	符合

		等防风抑尘措施，配套建设收尘和密封物料仓库建设。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必须在装卸时采用吸尘、喷淋防尘措施。严禁露天装卸作业和物料干法作业		
	6、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占地类型为旱地，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施工 1 标项目经理部已将该地申请为临时用地，工程建设工期为 3 年，申请使用临时用地年限为 2 年。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施工 1 标项目经理部子公司，利用该临时用地进行本项目生产。 环评要求，本项目服务期满后，必须按照要求进行土地复垦。 项目评价范围内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第三条规定的（一）、（二）类环境保护区，如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不在国家、地方规划的重点生态功能区的敏感区域内，同时项目地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村庄及其他敏感点，在采取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运行期间各类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因此，在严格落实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后，项目不会对外环境产生较大影响，从环保角度分析，选址可行。			

--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丹宁漫力处理洞渣废料生产骨料及机制砂 30 万吨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商洛丹宁漫力建材弃渣处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		
	四邻关系：东侧为龙王庙河，南侧为空地，西侧为村道，北侧为空地。		
	本项目为消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丹宁高速公路东段）修建过程中产生的隧道洞渣、路渣而配套建设，服务期限为 2 年，服务期满后场地拆除并进行土地复垦。		
	2、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8463.6m ² （12.695 亩），共建设 2 生产线（骨料、机制砂），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储运工程和环保工程，项目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 座，全封闭钢架结构，高 12m，建筑面积 4000m ² ，设置 1 条破碎生产线 1 条制砂生产线（破碎设备共用），地面硬化、顶部设置喷雾装置	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厂区北侧，1F，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100m ²	
储运工程	原料库	1座，全封闭钢架结构，高12m，建筑面积2000m ² ，地面硬化、顶部设置喷雾装置	
	成品库	1座，全封闭钢架结构，高12m，硬化地面，建筑面积2000m ² ，顶部设置喷雾装置	
	运输	原辅料、成品采用汽车运输，生产过程物料输送使用密闭皮带运输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用水取自龙王庙河水，环评建议尽快取得相关取水手续	
	排水	车辆冲洗废水设置沉淀池（1 座，1m ³ ）； 洗砂废水设 1 座浓缩罐（100m ³ ），1 座沉淀罐（200m ³ ），1 座清水罐（200m ³ ）； 生活污水设置化粪池（1 座，10m ³ ）。	
	供电	引自市政供电系统	
	采暖	生产线不需加热，冬季办公区采暖采用分体式空调	

环 保 工 程	废气	原料库、成品库均采用全封闭结构，场地全硬化；顶部设置喷雾装置；物料均密闭运输	
		破碎、筛分采取湿法作业，设备进出料口设置喷水装置	
		厂区全硬化；设置 1 辆洒水车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厂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台；设置 1 座 1m ³ 沉淀池（与初期雨水池合建），冲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洗砂废水	洗砂废水设 1 座浓缩罐（100m ³ ），1 座沉淀罐（200m ³ ），1 座清水罐（200m ³ ），洗砂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泥饼渗水	设置集水沟引入洗砂废水沉淀罐沉淀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 座，10m ³ ）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绿化降噪	
	固废	沉淀污泥经板式压滤机压滤的泥饼（含水率 65%），污泥暂存间暂存后，部分由附近村民拉运自用；其余运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设计的弃渣场	
		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柜（箱），定期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厂区分类收集，交由村垃圾收集点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	规格	产量	备注
1	骨料	5-32mm	20 万 t/a	全部用于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修建
2	机制砂	0~5mm	10 万 t/a	

4、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生产的主要设备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1	喂料机	110-600	1 台
2	颚式破碎机	75-110	1 台
3	反击式破碎机	1315	3 台
4	振动筛	24-60	3 台
5	制砂机		1 台
6	捞沙机	24-75	1 台
7	脱水筛	24-45	1 台
8	板式压滤机	200#	1 台

9	浓缩罐	100m ³	1 台
10	沉淀罐	200m ³	1 台
11	清水罐	200m ³	1 台

经与建设单位沟通，全年拟工作 330d；颚式破碎机产能为 100t/h，破碎物料产量为 30 万 t/a，则破碎工序设置工作时长为 9h/d；制砂机产能为 100t/h，机制砂产量为 10 万 t/a，综合考虑捞沙机、脱水筛产能，则制砂工序设置工作时长为 8h/d。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本项目原料来自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丹宁高速公路东段）修建过程中产生的隧道洞渣、路渣。

表 2-4 原辅材料及能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用量
1	隧道洞渣、路渣废料	303660t/a
2	絮凝剂（聚丙烯酰胺）	共 2t/a，外购
3	电	50 万 kw·h/a
4	水	40481.8m ³ /a

聚丙烯酰胺是一种线型高分子聚合物，产品主要分为干粉和胶体两种形式。按其平均分子量可分为低分子量(<100 万)、中分子量(200~400 万)和高分子量(>700 万)三类。按其结构又可分为非离子型、阴离子型和阳离子型。阴离子型多为 PAM 的水解体(HPAM)。聚丙烯酰胺的主链上带有大量的酰胺基，化学活性很高，可以改性制取许多聚丙烯酰胺的衍生物，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造纸、选矿、采油、冶金、建材、污水处理等行业。

根据建设单位调研，弃渣产生量约 35 万 t/a，可满足本项目生产需求。

物料衡算：

表 2-5 生产线物料平衡表

破碎、制砂生产线			
投入		产出	
名称	数量	名称	数量
隧道洞渣、路渣	303660t	骨料	200000t
		机制砂	100000t
		泥饼（8837t，含水率 65%）	3093t（绝干）
		无组织排放粉尘	2.27t

		洒水抑尘	564.73t
小计	303660t	/	303660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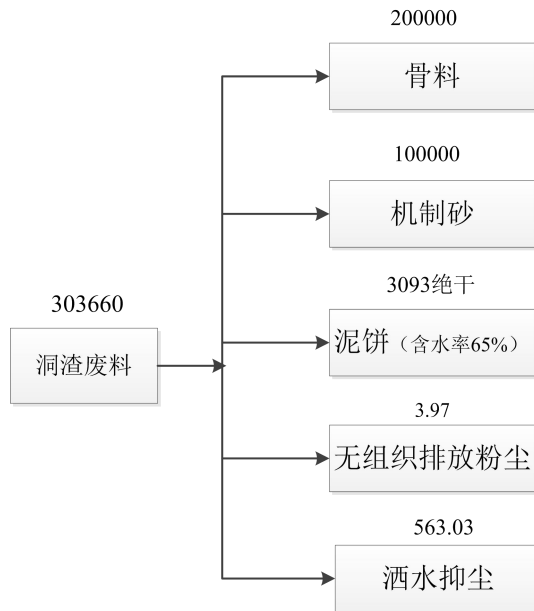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线物料平衡图 单位：t/a

6、水平衡

（1）给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车辆冲洗用水、湿法作业用水、喷雾用水、生活用水、洗砂用水。

车辆冲洗用水：本项目厂区设置洗车台一座，用于厂区进出车辆冲洗，日冲洗车辆预计为15辆，洗车用水量按照90L/辆·次，算得用水量为1.35m³/d，445.5m³/a；按照排污系数0.9计，废水产生量为1.22m³/d，402.6m³/a，该部分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蒸发量按照用水量3%计，为0.04m³/d，13.2m³/a；算得新鲜水补充量为0.17m³/d，56.1m³/a。

湿法作业用水：根据建设单位预估，湿法作业用水约为5m³/d；1650m³/a，该部分用水蒸发量约0.15m³/d，其余随物料带走。

喷雾用水：建设单位拟于各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根据建设单位预估，喷雾装置用水量为1m³/d；330m³/a，该部分用水全部蒸发，不外排。

生活用水：根据《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办公人员用水按照10m³/(人·a)计，则生活用水量为0.6m³/d（200m³/a）。生活污水产生系数按0.8计算，废水产生量为0.48m³/d（160m³/a）。

洗砂用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洗砂过程加水比例为产品：水=1:2.5，项目机制砂产品为 100000t/a，需水量为 757.58m³/d；成品机制砂带走水量以用水量 10%计，为 75.76m³/d，25000.8m³/a；根据物料平衡，泥饼带走水分 5744m³/a，17.41m³/d；蒸发量按照用水量 3%计，为 22.73m³/d，7500.9m³/a。洗砂废水设沉淀罐，沉淀后洗砂废水回用于洗砂，不外排。算得新鲜水补充量为 115.9m³/d（38245.7m³/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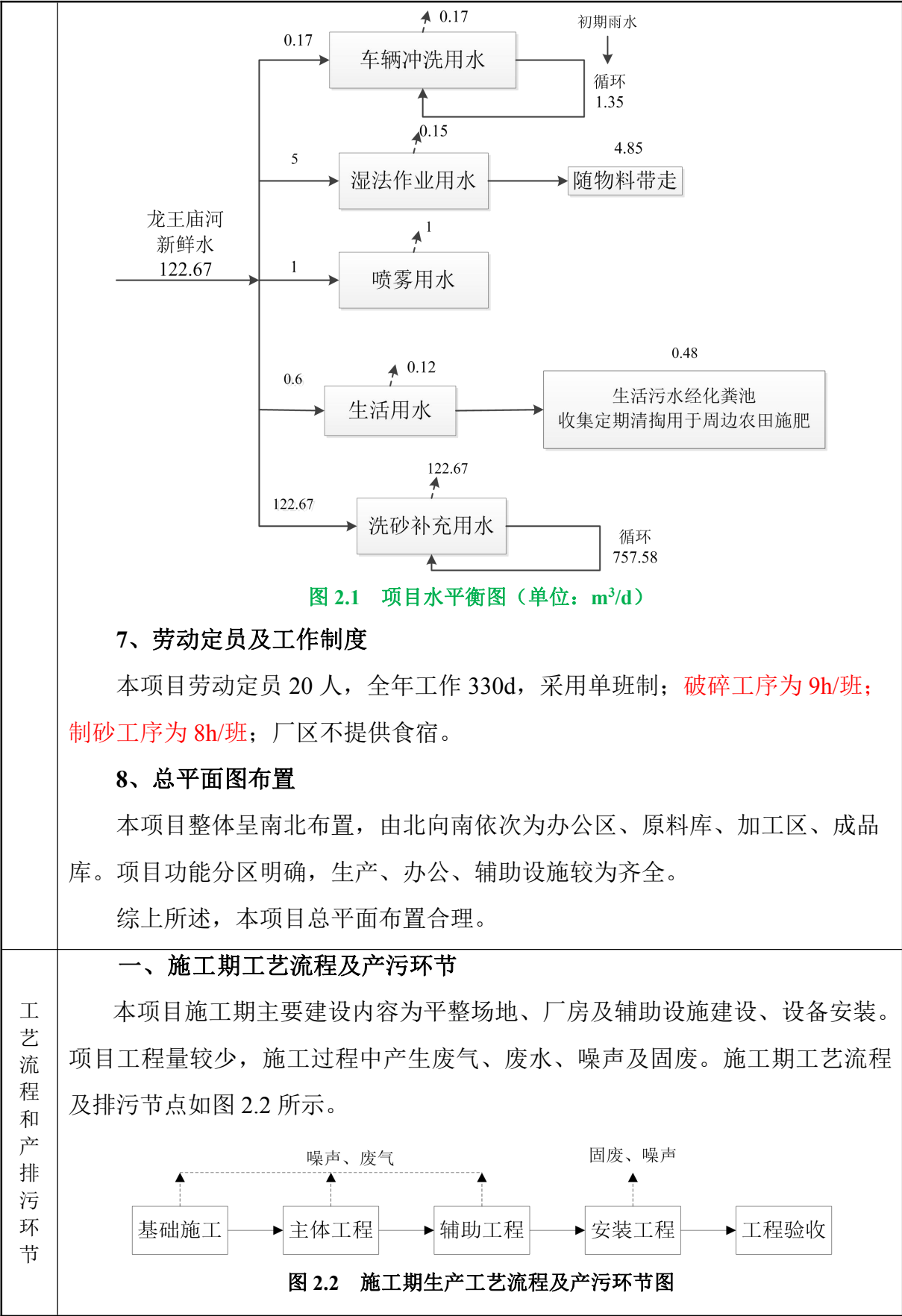
（2）排水

本项目车辆冲洗废水沉淀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车间湿法作业用水部分自然蒸发，其余由产品带走；喷雾水均自然蒸发；洗砂废水沉淀后回用洗砂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具体给排水量见下表 2-6。

表 2-6 项目给水测算表（日最大量）

序号	用水名称	基数	用水标准	使用时间	用水量		排水量	
					用水量/ 补充量 m³/d	用水量 m³/a	排水 量 m³/d	排水 量 m³/a
1	车辆冲洗用水	15 辆/d	90L/辆·次	330d	0.17	56.1	0	0
2	湿法作业用水	303660t	5m³/d		5	1650	0	0
3	喷雾用水	/	1m³/d		1	330	0	0
4	生活用水	20 人	10m³/(人·a)		0.6	200	0	0
5	洗砂用水	100000t	757.58m³/d		115.9	38245.7	0	0
合计					122.67	40481.8	0	0

本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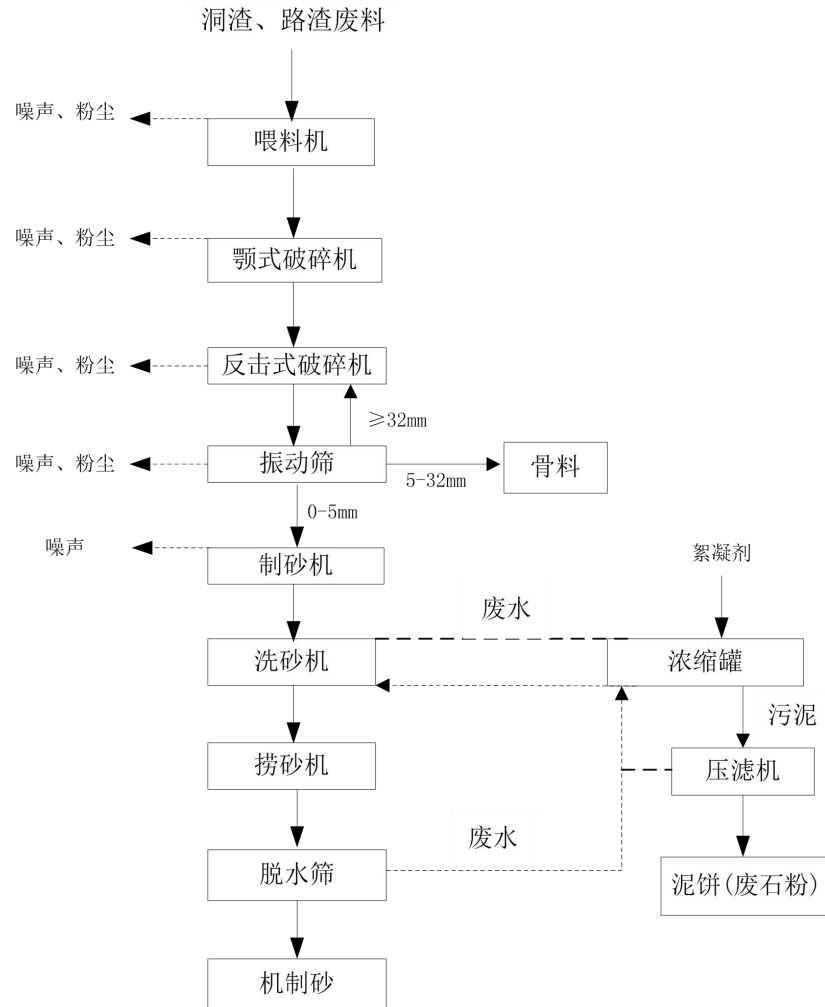


图 2.3 生产工艺流程及主要产排污节点图

卸料：洞渣、路渣废料由运输车辆遮蔽运入厂内，储存在原料库。

破碎：破碎时物料由铲车经振动喂料机均匀送入颚式破碎机粗碎，粗碎后经密闭皮带送入反击式破碎机进行细碎；破碎机均为全密闭设备，入、出料口均设有喷水装置湿法破碎。

筛分：细碎后物料经密闭皮带进入振动筛筛分；筛分后粒径 $\geq 32\text{mm}$ 的物料经皮带返回反击破再次细碎； $5-32\text{mm}$ 物料经振动筛筛分成三种规格： $5-10\text{mm}$ 、 $10-22\text{mm}$ 、 $15-32\text{mm}$ ，由皮带分别送至成品库暂存。振动筛入、出料口均设有喷水装置湿法筛分。

制砂： $\leq 5\text{mm}$ 的物料经皮带进入制砂机进行制砂，制砂后进入叶轮式洗砂机，洗砂机清洗后的产品经捞砂机捞出，脱水筛脱水后即成品机制砂，成品砂经

皮带输送至成品库。

废水处理：洗砂废水进入浓缩罐加药快速絮凝沉淀，上层废水进入二级污水罐（沉淀罐+清水罐）；浓缩罐底部污泥进入压滤机压滤处理，压滤机压出的泥饼（含水率 65%）部分由附近村民拉运自用；其余运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设计的弃渣场，滤液进入二级污水罐（沉淀罐+清水罐）处理；最终清水罐澄清废水进入洗砂机循环使用，污泥罐底泥每三个月由泥浆泵抽至压滤机压滤。

本项目运行期污染环节见下表。

表 2-7 运行期污染环节

生产线	污染类别	产生工序	主要污染因子	处置措施
生产线	废气	原料装卸、堆存过程、生产工序、输送过程、成品库	颗粒物	原料库、成品库全封闭，地面全硬化，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生产车间全封闭，地面全硬化，生产工序湿法作业，物料经全密闭皮带运输；全厂区地面硬化，配备洒水车道路洒水，运输车辆遮盖、密闭，进出厂车辆冲洗
	噪声	生产工序	机械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基础减振，绿化降噪
	固废	压滤、设备维护	泥饼、废润滑油	泥饼由污泥暂存间暂存后，部分由附近村民拉运自用；其余运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设计的弃渣场；废润滑油经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柜（箱），定期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水	车辆冲洗、洗砂工序	SS	厂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台；设置 1 座 1m ³ 沉淀池（与初期雨水池合建）；洗砂废水设 1 座浓缩罐（100m ³ ），1 座沉淀罐（200m ³ ），1 座清水罐（200m ³ ）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盥洗废水）		COD、NH ₃ -N	化粪池（1 座，10m ³ ）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废纸	厂区分类收集，交由村垃圾收集点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地目前为空地，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基本污染物

本次评价常规污染物引用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的《环保快报》2020 年 12 月及 1~12 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丹凤县空气质量情况统计数据，来分析项目所在地的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空气质量情况统计数据如下表 3-1。

表 3-1 丹凤县空气质量情况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ug/m³)	标准值/ (ug/m³)	达标情况	超标倍数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46	70	达标	/
PM _{2.5}	年平均浓度	27	35	达标	/
SO ₂	年平均浓度	11	60	达标	/
NO ₂	年平均浓度	21	40	达标	/
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200	4000	达标	/
O ₃	第 90 百分位浓度	138	160	达标	/

根据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中 PM₁₀ 浓度年均值、PM_{2.5} 浓度年均值、SO₂ 浓度年均值、NO₂ 浓度年均值、臭氧滑动 8 小时第 90 百分位浓度、一氧化碳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位于达标区。

2、其他污染物

本项目其他污染物为 TSP，本次评价委托陕西林泉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14 日在项目地当季主导风向下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位，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项目
			ug/m³
项目地下风向	TSP	2021.11.12	88
		2021.11.13	82
		2021.11.14	74

	根据监测结果，TSP 浓度监测值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要求中 24 小时平均值。 地表水质量现状 本项目东侧为龙王庙河，龙王庙河汇入银花河，根据《商洛市 2021 年第三季度环境质量公报》，银花河设 1 个监控断面，监测结果显示：银花河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水域标准。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地表水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不存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区；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与项目相关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表 3-3 环境保护目标表 <table><tr><td>环境要素</td><td>名称</td><td>坐标</td><td>规模</td><td>保护对象/保护内容</td><td>保护级别</td><td>相对厂址方位</td><td>相对厂界距离/m</td></tr><tr><td>环境空气</td><td>七星村河口组</td><td>E110.331658719 ° W33.451069725 °</td><td>30 人</td><td>环境空气</td><td>《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修改单的公告</td><td>N</td><td>52</td></tr><tr><td>地表水</td><td>龙王庙河</td><td>E110.33238351 ° W33.44988763 °</td><td>小型</td><td>地表水水质</td><td>《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td><td>E</td><td>8</td></tr></table> 2、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3、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选址为商洛市丹凤县土门镇七星村河口组，用地范围内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规模	保护对象/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空气	七星村河口组	E110.331658719 ° W33.451069725 °	30 人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修改单的公告	N	52	地表水	龙王庙河	E110.33238351 ° W33.44988763 °	小型	地表水水质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E	8
	环境要素	名称	坐标	规模	保护对象/保护内容	保护级别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空气	七星村河口组	E110.331658719 ° W33.451069725 °	30 人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修改单的公告	N	52																								
	地表水	龙王庙河	E110.33238351 ° W33.44988763 °	小型	地表水水质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 类标准	E	8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项目的排污特点和国家污染物总量控制的要求，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重点行业工业烟尘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本项目生产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不外排，不申请废水总量；不排放总量控制的相关废气因子；因此不需要申请总量。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废气对环境空气的污染主要来自施工扬尘、车辆运输扬尘和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废气。 (1) 扬尘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使用商品混凝土，不进行现场搅拌。场地平整、土方开挖均有扬尘逸散到周围环境空气中，同时，物料运输、临时堆放亦将引起扬尘污染，尤其是在风速较大或汽车行驶速度较快的情况下，影响范围较大，但扬尘浓度随距离的增大而快速下降，下风向 200m 以外基本无影响。 本次评价建议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①施工现场周边设置 1.8m 以上的硬质围墙，施工厂界实行封闭，禁止敞开式作业，土方工程作业时分段作业，采取洒水压尘措施，缩短起尘操作时间，废弃物及时覆盖或清运； ②对工地内堆放的易产生扬尘污染物料应密闭存放，对弃渣等要及时进行覆盖；工程脚手架外侧必须使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当出现四级以上风天气时，禁止进行土方类等易产生扬尘污染施工作业，并应当采取防尘措施； ③施工地出入口地面必须硬化处理，并要求运输物料车辆在驶出工地前，必须将车轮、车身冲洗干净，不得带泥上路； ④建筑施工现场主要道路应进行硬化处理；土方开挖阶段应对施工现场车行道路进行简易硬化，并辅以洒水等降尘措施； ⑤建设单位应指定专人负责施工现场控制扬尘污染措施的实施；工地出入口必须设环保监督牌，要求注明项目名称、建设与施工单位、防治扬尘污染现场监督员姓名和联系电话，以及项目工期、环保措施、投诉电话等内容。 (2) 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废气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等，均会排放一定量的 CO、NO_x 和 THC 等，其特点是排放量小，属于间断性无组织排放。
---------------------------------------	--

	在加强施工车辆运行管理与维护保养情况下，可减少尾气排放对环境的污染。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车辆管理，减少废气排放。 综上所述，在严格落实本次环评提出的措施后，施工废气可以有效控制，且施工期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的结束而消失。 二、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及保护措施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建筑施工废水。 1、施工人员生活污水 项目施工人员为周围村民，食宿在各自家中进行，场地内不设施工营地。生活污水仅为少量的盥洗废水，直接用于场地洒水抑尘，不外排。 2、建筑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泥沙、悬浮物等。此外，施工作业使用的燃油动力机械在维护和冲洗时，将产生含少量悬浮物和石油类等污染物的废水。环评要求设置沉淀池，经沉淀后全部回用到场地的洒水抑尘，禁止外排。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施工期废水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三、施工期噪声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过程使用的机械主要有：挖掘机、混凝土罐车、装载机、轻型载重卡车等，根据《噪声与振动控制工程手册》，上述施工机械单体设备的声源声级一般在 81dB(A)以上。施工期噪声影响虽然是暂时的，但是施工过程中采用的施工机械一般都具有噪声高、无规则等特点，且无明显的指向性，如不加以控制，将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影响。此外，施工运输车辆产生的交通噪声，一般声级可达到 80dB(A)以上。 为最大限度地减少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期采取以下噪声控制措施： ①施工单位必须采取措施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协调好与周边群众的关系，通过公告告知公众施工内容、施工安排、噪声影响的范围和程度等； ②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安排施工方式，以减小环境噪声污染； ③严格控制施工时间，避免夜间（22:00~06:00）施工。根据不同季节合
--	---

	理安排施工计划，尽可能避开午休时间动用高噪声设备，避免扰民。确因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必须经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且必须公告附近村民； ④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施工机械，应将其设置在专门的工棚内，同时选用低噪声设备； ⑤杜绝人为敲打、野蛮装卸现象，规范建筑物料、土石方清运车辆进出场地高速行驶、鸣笛等。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及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可做到挖填方平衡，无废弃土石方产生。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1）建筑垃圾 施工产生建筑垃圾的主要成分为彩钢棚边角料，少量多余砖块和散落的砂浆、混凝土等；建筑垃圾收集后堆放于项目区指定地点，可回用的回用处理，不能回用的运往丹凤县建筑垃圾填埋场。 （2）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的主要成分有塑料饭盒和塑料袋、废纸、果皮残核等，依托村垃圾清运系统处理。 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固体废物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施工期虽会对环境产生一些不利影响，但在落实环保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的前提下，可使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施工期结束后，这些影响也将会随之消失。
--	--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一、废气

1、废气污染物产排情况一览表

根据源强核算，项目废气产排情况见表 4-1。

表4-1 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生产线	产污 环节	污 染 物	产生量/ (t/a)	排放 形式	收集治理设施			污染物排 放量 (t/a)
					设施名称	处理 效率	是否为可 行技术	
生产工 序（破 碎、制砂 生产线）	破碎、 筛分	颗 粒 物	567	无组织	生产车间封闭；地 面硬化；破碎、筛 分、皮带等设备密 闭；湿法作业，破 碎、筛分设备入料 口和出料口各设置 1个喷水装置，车 间顶部设置喷雾除 尘装置	湿法作业 除尘效率 98%； 喷雾除尘 效率 80%	是	2.27

2、污染物源强核算依据

本项目产生的粉尘主要来源于原料装卸、堆存过程、生产工序、输送过程、成品库。

(1) 生产工序（破碎、制砂生产线）

本项目原料采用两级破碎、两级筛分加工工艺。破碎、筛分工序粉尘系数取自《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 303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

表 4-2 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

产品 名称	原料名称	工艺名称	规模 等级	污染物 指标	单位	产污 系数	末端治理 技术名称	末端治理技 术效率 (%)
砂石 骨料	建筑固体 废弃物	破碎、 筛分	所有 规模	颗粒物	千克/吨- 产品	1.89	湿式除尘	90
							喷雾降尘	80

本项目成品产生量 300000t/a，根据上式算得粉尘产生量为 567t/a。根据建设单位介绍，生产过程拟采用湿法作业，各生产装置入、出料口均设置喷水装置，保证物料表面湿润，湿法除尘效率以 98%计；其余 2%逸散的粉尘采用车间顶部喷雾除尘，喷雾除尘效率可达到 80%以上，本次评价按 80%计，经湿法作业、喷雾除尘后，车间粉尘无组织粉尘排放量约为 2.27t/a。

(2) 其他工序粉尘

本评价对产生粉尘的其他工序（无组织）进行如下分析：

	A.原料装卸、堆存过程粉尘 进厂原料洞渣、路渣废料自卸汽车运输至原料库内，原料库封闭式建设，地面全部硬化，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定时喷雾降尘，故此部分无组织粉尘较小。 B.输送过程产生的粉尘 生产线半成品、成品均由密闭皮带输送，皮带在输送过程匀速稳定，外泄粉尘量较小；生产过程中所有工序均密闭；故输送过程无组织粉尘较小。 C.成品库粉尘 本项目骨料、机制砂成品库采用封闭式建设，场内地面全部硬化，并于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定时喷雾降尘，故此部分无组织粉尘较小。 3、废气达标排放及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通过对原料库、成品库全封闭，地面全硬化，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生产车间全封闭，地面全硬化，生产工序湿法作业，物料经全密闭皮带运输；全厂区地面硬化，配备洒水车道路洒水，运输车辆遮盖、密闭，进出厂车辆冲洗等措施减少扬尘的排放量，废气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厂内转运机械等按照《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应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维修、保养，使其保持良好的技术状态。 经与建设单位沟通，原料及成品运输均由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施工 1 标项目经理部承担，针对车辆厂外运输过程的扬尘，由厂区配备的洒水车每日定期洒水降尘。 由于无本行业《排污许可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相关规定，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中“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砂石骨料破碎、筛分工艺中采用湿式除尘技术治理效率可达 90%。同时，通过采取加工车间封闭，破碎、筛分等设备密闭，入料口和出料口各设置 1 个喷水装置，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设施；湿法作业后，可有效降低车间生产粉尘产生量，措施可行。
--	---

本项目位于达标区，厂外 60m 范围内下风向存在大气保护目标，但本项目针对工艺各废气产排点均有环保措施，各类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建设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4、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中的相关要求及本项目的建设特点，本项目废气监测要求如下：

表 4-3 废气监测要求

污染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控制指标
废气	厂界上风向 2~50m 设 1 个参照点、厂界下风向 2~50m 设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	每半年 1 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二、废水

1、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

根据水平衡分析：

车辆冲洗用水：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22\text{m}^3/\text{d}$ ， $402.6\text{m}^3/\text{a}$ ，该部分废水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湿法作业用水：湿法作业用水约为 $5\text{m}^3/\text{d}$ ，该部分用水蒸发量约 $0.15\text{m}^3/\text{d}$ ，其余随物料带走。

喷雾用水：各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用水全部蒸发，不外排。

生活用水：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 $160\text{m}^3/\text{a}$ ），经化粪池暂存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洗砂用水：洗砂废水设 1 座浓缩罐（ 100m^3 ），1 座沉淀罐（ 200m^3 ），1 座清水罐（ 200m^3 ），洗砂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2、废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洗砂废水；生活污水中含有 COD、BOD₅、NH₃-N，冲洗、洗砂废水中含有泥土、石粉等物质，悬浮物浓度较高，直接排放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48\text{m}^3/\text{d}$ ，进入化粪池（ 10m^3 ）暂存，定期清掏肥田

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洗砂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1) 化粪池

建设单位设置1座化粪池，容积为10m³，容积可容纳本项目生活污水。

本项目化粪池为玻璃钢材质，由于生活污水污染因子较简单，一般防渗可满足污染防治要求，措施可行。

(2) 沉淀池

车辆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22m³/d，洗车台侧面设置一座 1m³ 的沉淀池，冲洗废水水质较为简单，废水的主要污染因子是悬浮物，而悬浮物的含量最大，浓度大约 3000mg/L。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措施可行。

(3) 洗砂废水沉淀罐

本项目洗砂废水经浓缩罐（100m³）浓缩后，进入污水沉淀罐（200m³）沉淀，最后进入清水罐（200m³）暂存回用于洗砂，洗砂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浓缩罐顶部为圆形结构，下部为椎体。利用上部安装的中心管把物料送至底部，使物料增稠，底泥由罐底部的底流口卸出，上部产生的澄清液由顶部的环形溢流堰溜槽排入沉淀罐。同时，浓缩罐加入絮凝剂加速混凝沉淀，出水悬浮物约为50mg/L。各罐均采用玻璃钢防渗，废水循环量为757.58m³/d（约95m³/h），则各罐容积均可满足1小时水力停留时间，措施可行。

三、噪声

1、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

项目主要产噪装置为机械设备。机械设备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入室、基础减振等减振降噪措施，降噪量约为 10dB(A)。

在采取措施以后，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排放情况见表 4-4。

表 4-4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及源强单位：dB(A)

序号	声源位置	声源	台数	治理前声压级 dB(A)	降噪措施	排放方式	治理后声压级 dB(A)
1	生产车间	颚式破碎机	1	85	低噪设备、设备入室、基础减振	连续	75
2		反击式破碎机	3	85			75
3		振动筛	3	70			60
4		制砂机	1	70			60
5		捞沙机	1	70			60

6		脱水筛	1	70			60
2、预测点位 预测点位为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3、预测模式 1) 预测条件假设 ①所有产噪设备均在正常工况条件下运行； ②室内噪声源考虑声源所在围护结构的隔声作用； ③考虑声源至预测点的距离衰减，忽略传播中建筑物的阻挡、地面反射以及空气吸收、雨、雪、温度等影响。 2) 预测模式 ①室外声源 $L_p(r) = L_p(r_0) - 20\lg(r/r_0) - \Delta L$ 式中： $L_p(r)$—噪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dB(A)； $L_p(r_0)$—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dB(A)； r_0—参考位置距声源中心的位置，m； r—声源中心至预测点的距离，m； ΔL—各种因素引起的声衰减量（如声屏障，遮挡物，空气吸收，地面吸收等引起的声衰减），dB(A)。 ②室内声源 等效室外点源的声传播衰减公式为： $L_p(r) = L_{p0} - TL - 10\lg R + 10\lg S_t - 20\lg \frac{r}{r_0}$ 式中： L_{p0}—室内声源的声压级，dB(A)； TL—厂房围护结构(墙、窗)的平均隔声量，dB(A)； R—车间的房间常数，m²； $R = \frac{S_t \bar{\alpha}}{1 - \bar{\alpha}}$ S_t 为车间总面积； $\bar{\alpha}$ 为房间的平均吸声系数； S—为面对预测点的墙体面积，m²；							

r—车间中心距预测点的距离，m；

r₀—测 L_{p0} 时距设备中心距离，m。

③总声压级

$$Leq(T)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M t_{out,i} 10^{0.1L_{out,i}} + \sum_{j=1}^N t_{in,j} 10^{0.1L_{in,j}} \right] \right)$$

式中: T 为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

M 为室外声源个数；N 为室内声源个数；

t_{out,i} 为 T 时间内第 i 个室外声源的工作时间；

t_{in,j} 为 T 时间内第 j 个室内声源的工作时间。

t_{out} 和 t_{in} 均按 T 时间内实际工作时间计算。

4、预测参数

噪声源距离各厂界距离详见下表。

表4-5 噪声源厂界预测距离

位置	噪声源	台数	治理后噪声级 dB(A)	到厂界的最近距离(m)			
				东	南	西	北
生产车间	颚式破碎机	1	75	2	50	42	155
	反击式破碎机	3	75	3	47	41	158
	振动筛	3	60	5	44	39	161
	制砂机	1	60	7	42	37	163
	捞沙机	1	60	3	45	41	160
	脱水筛	1	60	7	55	37	150

5、预测结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的技术要求，本项目为新建项目，进行厂界评价时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本项目运营时对各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6。

表 4-6 评价范围内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位		厂界噪声贡献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东厂界	昼间	50	60	达标
2	南厂界	昼间	46	60	达标
3	西厂界	昼间	52	60	达标
4	北厂界	昼间	47	60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见，在采取措施后，本项目对各厂界的贡献值为 46~52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对应的 2 类区标准（昼间）限值。 为尽量减少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①合理布置厂区，尽量将高噪声源远离厂界布置。 ②注意设备安装，安装中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减振、隔震措施。 ③平时生产中加强对各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6、车辆交通噪声 车辆进出厂区时频繁加减速，将会产生较大的噪声，源强约为 70dB(A)，属间歇性发生。在车辆入口处设置限速标志限制车辆行驶速度（不得高于 20km/h），并设置禁止鸣笛警示牌，建设单位需对车辆进出厂区及停放加强管理，维护畅通有序的良好秩序，通过采取上述措施，交通噪声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7、运输车辆对道路沿线村民的影响 本项目拉运的物料主要通过 G345 运输，根据现场调查，沿线的村民敏感点主要为土门镇村民，项目运营后，随着车流量的增大，车辆运输会对两侧的居民造成影响。 车辆运输对道路沿线敏感点的影响主要表现在道路扬尘及交通噪声两方面，道路扬尘指聚积于道路表面的颗粒物，在外界风力或由于车辆的运动，使其离开稳定位置而进入环境空气，另外运输车辆车厢封闭不严亦会造成物料洒落，引起扬尘污染；交通噪声则主要产生于车辆轮胎与地面摩擦、车辆马达运行以及鸣笛。 为了减轻项目营运期车辆运输对道路沿线敏感点的影响，评价要求严格采取以下措施： （1）由厂区配备的洒水车每日定期洒水降尘，减少二次扬尘的产生； （2）合理安排运输时间，避免夜间运输，严格控制车速，车辆经过运输沿线敏感点时禁止鸣笛并减速慢行；
--	---

(3) 对运输车辆进行统一管理，物料装载不得超载，不高于车厢，并对车厢加帆布遮盖。

采取以上措施后，运输车辆对道路沿线村民的影响较小。

8、监测要求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规定，本项目噪声监测要求见表 4-7：

表 4-7 噪声监测要求

污染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频率
厂界噪声	Leq(A)	厂界	每季度 1 次

四、固体废物

1、固废产排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润滑油、员工日常工作的生活垃圾及板式压滤机压滤的泥饼。

(1) 废润滑油

生产设备维护时会产生少量废润滑油，约 0.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此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7-08 使用工业齿轮油进行机械设备润滑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

(2)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住宿员工按 1kg/人•d 计，不住宿员工按 0.5kg/人•d 计，算得职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即 3.3t/a。

(3) 泥饼

项目生产固废主要来源于沉淀污泥经板式压滤机压滤的泥饼，根据核算，泥饼（含水率 65%）产生量约 8837t/a。

表 4-8 项目固废产排情况汇总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处置量 t/a
生产线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0.01	厂区设危废暂存柜（箱）暂存	定期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0.01
	泥饼（含水	一般固废	8837	污泥	部分由附近村	8837

	率 65%)	900-999-61		暂存间	民拉运自用；其余运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设计的弃渣场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3	垃圾桶分类收集	交由村垃圾收集点	3.3

2、环境管理要求

一般固废暂存间设置要求

压滤后泥饼暂存于污泥暂存间，暂存间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中的规定：

a、底部应进行硬化，避免泥饼渗水下渗，影响地下水；

b、顶部应设置雨棚，地面合理布置集水沟（接至污水罐），防止雨水冲刷和尾泥渗水溢流，造成地表水污染。

危险废物暂存设施设置要求：

环评要求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废润滑油产生量为 0.01t/a，按照该标准：

①总贮存量不超过 300Kg(L)的危险废物要放入符合标准的容器内，加上标签，容器放入坚固的柜或箱中，柜或箱应设多个直径不少于 30 毫米的排气孔；②危险废物外运前应进行检验，确保同相关单位预订接受的危险废物一致，并登记注册；③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需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及出库日期、接收废物单位名称。同时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建立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保证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得到安全合理处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了有效的处置，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五、地下水、土壤

本项目地下水和土壤污染类型和途径主要是润滑油、废润滑油、沉淀池、沉淀罐、化粪池发生泄漏污染；生产车间、原料库采用水泥地面硬化，危险废物暂存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沉淀池、沉淀罐、化粪池均为玻璃钢材质；可切断污染源进入土壤、地下水途径，因此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生态

项目建成后，将对厂区空地实行绿化，最大限度补偿由于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

七、环境风险

1、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涉及的润滑油、废润滑油为风险物质；废油临界量参考健康危险急性毒性物质(类别 2，类别 3)推荐值为 50t；风险物质贮存情况见下表。

表 4-9 风险物质贮存情况一览表

类别	最大贮存量 (t)	临界量 (t)
润滑油	0.17	2500t
废润滑油	0.01	50t

由上表可知，各风险物质贮存量均未超过临界量。

2、影响途径

本项目所涉及的风险物质的扩散途径主要有：

原料库油桶贮存区（最大量 0.17t）及危险废物暂存柜废油（最大量 0.01t）发生泄漏时，会污染厂区地面。

3、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各项制度，设置环保设施专（兼）职管理人员，保证设施正常运行或处于良好的待命状态。

②原料库、生产车间以水泥硬化地面作为基础，并准备足够的沙包，以应对突发的泄漏情况。

③危险废物暂存柜设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并及时交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2）应急要求

建立企业环境风险应急机制，加强巡检力度，强化风险管理，强化对员工的职业素质教育，杜绝违章作业。

八、电磁辐射

无。

九、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04.8 万元，占总投资比例为 30.48%。项目环保设施及投资情况见表 4-10。

表 4-10 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措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气	无组织粉尘	全封闭车间	280
		硬化地面	5
		车间顶部喷雾装置	1
		全密闭皮带	1
		洒水车（1 辆）	5
		车辆冲洗台（1 座）	1
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	三级沉淀池（1 座，1m ³ ）	0.2
	洗砂废水	浓缩罐（1 座，100m ³ ），沉淀罐（1 座，200m ³ ），清水罐（1 座，200m ³ ）	5
	生活污水	化粪池（1 座，10m ³ ）	1
固废	生活垃圾	带盖分类垃圾桶	0.1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柜（箱）+危废处置协议	0.5
	沉淀池污泥	板式压滤机（1 台，脱水率≥35%）	3
噪声	设备运行噪声	基础减振、柔性连接	2
环保投入合计			304.8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	颗粒物	原料库、成品库全封闭，地面全硬化，车间顶部设置喷雾装置；生产车间封闭，地面硬化，破碎、筛分、皮带等设备密闭，湿法作业，破碎、筛分设备入料口和出料口各设置1个喷水装置，车间顶部设置喷雾除尘装置；全厂区地面硬化，配备洒水车道路洒水，运输车辆遮盖、密闭，进出厂车辆冲洗等措施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地表水环境	厂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台；设置1座1m ³ 沉淀池（与初期雨水池合建）；洗砂废水设1座浓缩罐（100m ³ ），1座沉淀罐（200m ³ ），1座清水罐（200m ³ ）；生活污水设化粪池（1座，10m ³ ）			
声环境	车间	生产及配套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采用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厂区设危险废物暂存柜（箱）暂存，定期委托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 污水罐污泥经板式压滤机压滤后，泥饼（含水率65%）由污泥暂存间暂存后，部分由附近村民拉运自用；其余运至丹凤至山阳高速公路设计的弃渣场； 生活垃圾厂区分类收集，交由村垃圾收集点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车间、原料库采用水泥地面硬化，危险废物暂存柜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设置，沉淀池、沉淀罐、化粪池均为玻璃钢材质；可切断污染源进入土壤、地下水途径，因此项目建设对地下水、土壤环境的影响较小			

生态保护措施	厂区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加强环保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各项制度，设置环保设施专（兼）职管理人员，保证设施正常运行或处于良好的待命状态。 ②原料库、生产车间以水泥硬化地面作为基础，并准备足够的沙包，以应对突发的泄漏情况。 ③危险废物暂存柜设置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并及时交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置。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竣工投产前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履行验收相关手续。

六、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和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项目所排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项目运行后对环境空气、声环境影响较小。综上所述，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 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 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2.27t/a		2.27t/a	+2.27t/a
废水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压滤	泥饼				8837t/a		8837t/a	+8837t/a
办公生活	办公 生活	生活垃圾				3.3t/a		3.3t/a	+3.3t/a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					0.01t/a		0.01t/a	+0.01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